

河南辉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辉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9 月 7 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0 年 9 月 14 日（星期一）下午 14:00 在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大道 74 号 2427 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5 人，实到 5 人，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李海鹰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过认真讨论，审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和事项：

1、以 5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0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0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确定的激励对象认购意向反馈，其中 7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公司拟授予其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放弃认购的股份数为 20 万股。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公司激励对象名单进行调整。调整后，授予的激励对象由 155 名调整为 148 名，激励对象放弃认购的限制性股票由其他激励对象认购，公司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不变。

公司《关于调整 2020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详见 2020 年 9 月 15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以 5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0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0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各项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向 148 名激励对象授予 1000 万股限制性股票，确定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20 年 9

月 14 日，详见 2020 年 9 月 15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关于向 2020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上述两项议案均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河南辉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9 月 15 日